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組員 江誌偉

電話：22289111-21906

電子信箱：ibanez19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品字第10902365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1. pdf、
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2. pdf、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3. pdf、
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4. pdf、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5. pdf、
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6. pdf、387220000A_1090236562_ATTACH7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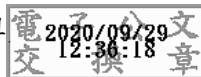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正「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管制考核
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及第九點附件三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9年9月24日工程管字第
10900232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管制考核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及第九
點附件三修正資料(併附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)1份如附
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09/09/29



041090085770 有附件